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xpresswa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前稱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07)

進一步公告
建議發行類REITs及相關須予披露交易及主要交易
之估值涉及的盈利預測

茲提述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3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發行類REITs及相關須予披露交易及主要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公告附錄一載有標的公司估值報告摘要，估值師以2026年6月30日為評估基準日，採用收益法並以現金流量折現法對標的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進行評估，評估值為人民幣595,096.23萬元。該公告附錄二載有底層資產組估值報告摘要，估值師以2026年6月30日為評估基準日，採用收益法並以現金流量折現法對底層資產組進行評估，評估值為人民幣1,582,850.01萬元。該等估值構成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盈利預測(「盈利預測」)，因此上市規則第14.60A條項下的規定將適用。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0A條，本公司須在該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另外再刊發載有下述資料的公告：

- (1) 該項預測所根據的主要假設(包括商業假設)的詳情；
- (2) 由發行人的核數師或申報會計師就上述估值報告所涉及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折現現金流量」)發出的報告；
- (3) 由發行人的財務顧問發出報告，確認經其證實，預測乃董事作出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所制訂；如有關交易並無委任財務顧問，則由董事會發出函件，確認該項預測乃其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所制訂；及

(4) 就公告所載的專家陳述而言，《上市規則》附錄D1B第5段所指定的資料。

就上述第(1)項，標的公司盈利預測所根據的主要假設載於該公告附錄一；底層資產組盈利預測所根據的主要假設載於該公告附錄二。

就上述第(2)及(3)項，請見載於本公告附錄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折現現金流量發出的報告」及載於本公告附錄二「有關盈利預測之董事會函件」。

就上述第(4)項，詳見下述標題為「專家及同意書」的部分。

專家及同意書

於本公告內被提述或發表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載列如下：

名稱	資格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香港
深圳市瑞聯資產房地產土地評估有限公司	中國獨立合資格估值師
蘇交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獨立專業交通顧問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深圳市瑞聯資產房地產土地評估有限公司及蘇交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各自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及於本公告日期：

- (1) 以上各專家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亦無擁有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合法強制執行）以認購或提名任何人士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 (2) 以上各專家已發出同意書，同意刊發本公告並以其轉載格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報告、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該同意書；及

- (3) 以上各專家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承董事會命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姚建成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祖義先生(董事長)、游志明先生(副董事長)、歐海龍先生、姚建成先生及毛渝葦女士，非執行董事聶易彬先生(副董事長)，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周華先生、姜濤先生及羅宏先生。

* 僅供識別

附錄一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折現現金流量發出的報告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和四川蓉城第二繞城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估值有關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而發出的鑒證報告

致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本所已對深圳市瑞聯資產房地產土地評估有限公司於2026年9月3日發佈的有關評估四川蓉城第二繞城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標的公司股東權益**」）的市場價值之估值報告（「**該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該估值載於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就建議發行類REITs及相關須予披露交易及主要交易而刊發日期為2026年9月3日的公告（「**公告**」）附錄一內。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基於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該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

董事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編製公告中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包括公告第31至33頁所載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基準和假設。該責任包括設計、執行和與維護與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相關的內部控制並應用適當的編製基準；以及根據情況作出合理估計。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會計師事務所採用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HKSQM）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營運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要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可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1B第29(2)條的規定，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計劃和實施我們的工作以出具意見。

此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獲取有關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是否，就有關計算方法而言，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公告第31至33頁所載的基準和假設適當編製的充分適當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及我們對項目風險的評估。在我們的工作範圍內，我們的工作已包括根據此等基準和假設覆核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數學計算和編製。

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不涉及採納任何會計政策。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以一套涉及對未來事項和管理層行動帶有假設性質的基準和假設編製，而此等事項不可能以與過往結果相同的方法予以確定和核實，而且並非均可必然發生。即使此等帶有假設性質的預料事項發生，實際結果亦很大機會因其他預料事項經常不如預期地發生及其變化可能重大而與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存有差異。我們不是對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採納的基準和假設的適當性和有效性作出報告，以及我們的工作亦不構成對標的公司股東權益的任何估值。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基於以上所述，就有關計算方法而言，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公告第31至33頁所載由貴公司董事採納的基準和假設適當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9月24日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和四川蓉城第二繞城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擁有的成都第二繞城高速公路西段收費經營權所在資產組市場價值估值有關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而發出的鑒證報告

致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本所已對深圳市瑞聯資產房地產土地評估有限公司於2026年9月3日發佈的有關評估四川蓉城第二繞城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擁有的成都第二繞城高速公路西段收費經營權所在資產組（「**底層資產組**」）的市場價值之估值報告（「**該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該估值載於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就建議發行類REITs及相關須予披露交易及主要交易而刊發日期為2026年9月3日的公告（「**公告**」）附錄二內。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基於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該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

董事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編製公告中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包括公告第54至55頁所載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基準和假設。該責任包括設計、執行和與維護與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相關的內部控制並應用適當的編製基準；以及根據情況作出合理估計。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會計師事務所採用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HKSQM）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營運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要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可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1B第29(2)條的規定，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計劃和實施我們的工作以出具意見。

此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獲取有關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是否，就有關計算方法而言，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公告第54至55頁所載的基準和假設適當編製的充分適當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及我們對項目風險的評估。在我們的工作範圍內，我們的工作已包括根據此等基準和假設覆核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數學計算和編製。

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不涉及採納任何會計政策。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以一套涉及對未來事項和管理層行動帶有假設性質的基準和假設編製，而此等事項不可能以與過往結果相同的方法予以確定和核實，而且並非均可必然發生。即使此等帶有假設性質的預料事項發生，實際結果亦很大機會因其他預料事項經常不如預期地發生及其變化可能重大而與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存有差異。我們不是對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採納的基準和假設的適當性和有效性作出報告，以及我們的工作亦不構成對底層資產組的任何估值。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基於以上所述，就有關計算方法而言，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公告第54至55頁所載由貴公司董事採納的基準和假設適當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9月24日

附錄二 — 有關盈利預測之董事會函件

敬啟者：

建議發行類REITs及相關須予披露交易及主要交易

吾等提述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上述事項；及深圳市瑞聯資產房地產土地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師」）就(i)標的公司全部股權；及(ii)底層資產組所編製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

吾等獲悉估值師的估值報告乃根據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編製，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0A條，上述估值構成盈利預測。除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告所界定詞彙將與本函件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審閱並與估值師討論估值標的公司全部股權及底層資產組時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以及審閱由估值師負責的估值。

吾等亦已考慮本公司之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日期為2026年9月24日的報告，內容有關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就計算而言是否根據估值報告所載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吾等留意到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並不涉及採納會計政策。

基於上文所述，吾等信納估值報告所載的預測及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乃經過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方行制訂。

本函件僅就上市規則第14.60A(3)條所編製，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有關本函件所涉及、產生或相關的任何責任。

此 致

承董事會命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姚建成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謹啟

2026年9月24日